

证券代码 :870188

证券简称: 金蓬股份

主办券商: 华安证券

商丘金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冻结补发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商丘金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申请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，知悉股东牛勇超先生股份被司法冻结。冻结日期为2023年8月23日至2026年8月22日，冻结期限为36个月，现予以补充披露。股权冻结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商丘金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冻结的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1）。

公司将在以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，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，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及时、准确披露相关信息。公司对于本次补充披露信息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商丘金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1日